

113 學年度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 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委員名單

校長 王潔雯（召集人兼主席）

學務主任 郭柏伶

教務主任 吳琪玉

輔導主任 鄭婉玲

總務主任 王心郁

人事主任 李玉雲

生教組長 張峻銘

輔導組長 林喬可

教師會代表 林永青

九年級級導 程小瓊

八年級級導 林杰

七年級級導 黃書亞

專任代表 林宗霖

職工代表 蔡宛玲

特教代表 謝惠雯

委員性別人數：女 10 人，男 5 人。

任期自 114 年 6 月 5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